

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名下11笔应收款项

第十一次拍卖公告

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2月13日裁定受理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（下称“精学睿公司”）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2023年1月6日指定毕马威企业咨询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担任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管理人（下称“管理人”），负责处理破产清算相关事宜。

管理人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以及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《破产程序中财产处置的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穗中法〔2020〕29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拟于2025年3月20日10时至2025年3月21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上对精学睿公司名下11笔应收款项进行第十一次公开拍卖活动。《竞买公告》及《竞买须知》详见链接<https://paimai.jd.com/308177439>。

广州精学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

